

目錄

競賽規程.....	1
擊劍技術手冊.....	7
擊劍裁判及工作人員名單.....	10
擊劍隊職員名單.....	11
擊劍各項目參賽名單.....	15
各單項預定比賽日期、地點一覽表.....	21
運動員家長參賽同意書.....	25
運動員競賽事項申訴書.....	27
運動員資格申訴書.....	28
各競賽場地醫療服務資訊.....	29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 暨參加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選拔賽競賽規程

本競賽規程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9 月 25 日高市教健字第 11337536100 號函

暨 113 年 10 月 23 日高市教健字第 11338280400 號函、

113 年 11 月 05 日高市教健字第 11338652400 號函修正辦理

- 第一條 依據：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辦準則、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競賽規程及技術手冊辦理之。
- 第二條 宗旨：為活絡本市中等學校體育活動，及選拔本市參加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選手，提升本市中等學校學生健康體適能，特舉辦本賽會。
- 第三條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 第四條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第五條 承辦單位：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
- 第六條 協辦單位：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環保局、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高雄市體育總會暨相關單項委員會（射擊委員會、木球委員會）、**國立中山大學**、市立翠屏國中小、市立瑞祥高中、市立小港國中、市立福誠高中、市立國昌國中、市立陽明國中、市立茄萣國中、市立鼓山高中、市立旗山國中、市立鳳林國中、市立路竹高中、市立海青工商、市立鳳甲國中、市立中正工、市立鼎金國中、市立大灣國中、市立阿蓮國中、市立林園高中、市立高雄中學。
- 第七條 舉辦日期：113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29 日止（詳如附件一）。
- 第八條 開幕典禮：113 年 10 月 1 日 於高雄國家體育場舉行。
- 第九條 閉幕典禮：時間未定，地點暫定於高雄國家體育場舉行。
- 第十條 競賽地點：詳如（附件一）『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各種類比賽日期及地點一覽表』所列。
- 第十一條 凡本市公私立中等學校（含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外僑學校）及實驗教育學校（依據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相關規定經本市教育局許可者）為組隊單位，之在籍學生均可組成代表隊報名參加；並由各單位體育組統籌負責各隊（人）報名事宜。
- 第十二條 競賽種類及分組：
- 一、 競賽種類：

(一) 必辦種類：田徑、游泳、體操、桌球、羽球、網球、跆拳道、柔道、舉重（以滿十四歲為限）、射箭、軟式網球、空手道、射擊、拳擊、角力、擊劍、輕艇（免辦理）、划船（免辦理）、自由車及木球合計 18 種。

(二) 選辦種類：卡巴迪、滑輪溜冰

二、 競賽分組：高中部及國中部，各設男生組及女生組，計 4 組。

第十三條 各單位組隊註冊各競賽種類、科目、項目、隊（人、組）數，詳如（附件二）。

第十四條 參賽資格：

一、 學籍規定：

(一) 組隊單位之運動員，以 113 學年度當學期註冊在學之正式學制學生，設有學籍，現仍在學者為限。

(二) 前日學生，不包括休學及在國中部修業逾三年之學生。

(三) 非學校型態高級中等教育或國民中學教育階段實驗教育，依法設有學籍或持有學生身分證明之學生。

(四) 轉學生或重考生參加比賽者，以具有就讀學校一年以上學籍為限；即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日在組隊（團）單位就學，設有學籍，且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仍在學者。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經檢附相關文件、資料證明者，不受具有一年以上學籍規定之限制：

1. 同一教育階段未曾代表任何學校報名參加全中運。

2. 依法規規定，輔導轉學者。

3. 原就讀之學校，經依法規規定停招、停辦，或學校財團法人解散之學生。

4. 原就讀學校之運動代表隊經該主管機關核准解散，並函報本部同意備查之學生。

5. 發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害、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定傳染病，或其他重大變故，致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新生升學輔導甄試術科檢定日期、錄取分發及學校報到延後而轉學之學生。

(五) 開學日之認定：以教育部及各地方政府核定之學年學期開學日為基準。

二、 年齡規定：

(一) 國中部：限 97 年 9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競賽種類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

(二) 高中部：限 94 年 9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競賽種類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

三、 身體狀況：應經醫院檢查，認定可參加劇烈運動競賽者，家長同意書

(如附件三)留存學校備查；身體狀況不佳者請勿參與比賽，如有特殊意外狀況發生請自行負責(參賽風險說明如附件四)。

四、參加各項比賽選手出場比賽，必須攜帶學生證以備查驗，未攜帶證件或證件未蓋第一學期註冊章者，不得出場比賽。

第十五條 競賽秩序：

- 一、各競賽種類之秩序，由競賽組公開抽籤或按各種類運動規則規定編排之。
- 二、各競賽種類出賽前應先行查核學生證；競賽種類賽程項目時間衝突，不得請求變更或調整。
- 三、運動員註冊後無故棄權，不得參加棄權後各項比賽。因身體不適或特殊事故無法參加比賽時，須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提出書面申請，於檢錄(過磅)前30分鐘，經裁判長核准後，送交檢錄處，完成請假手續。核准請假之運動員，該請假賽次以後之當天各賽程均不得出賽，但次日賽程可再出賽。

第十六條 登記註冊報名及會議：

一、註冊報名：市中運登記註冊報名，採網路線上報名作業方式辦理。

(一)線上報名說明會：

1. 時間：113年8月28日(星期三)09:30。
2. 地點：高雄中學演奏廳(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
3. 參加人員：由各單位承辦組隊之負責人參加。

(二)報名日期：

1. 田徑：自113年8月29日(星期四)08:00起至9月11日(星期三)17:00截止。
2. 自由車：自113年9月23日(星期一)08:00起至10月7日(星期一)17:00截止。
3. 其餘種類：自113年10月21日(星期一)08:00起至11月1日(星期五)17:00截止。

(三)報名網址：

1. 高雄市運動入口網-113學年度市中運
(https://www.khsport.tw/Khh_school113year)
2. 游泳種類至下列網址報名
(<http://swim7.kcsat.org>)

二、登記註冊報名規定：

- (一)每一單位應設領隊1人、管理1人、教練可報1至2人(選手19人以下限報1名，20人以上至多報2人)，負責管理督導及聯絡事宜。
- (二)各種類報名後應列印紙本報名表(A4)二份，經單位主管核章後，

1. 田徑於 11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三）前
2. 自由車於 113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一）前
3. 其餘種類於 113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前

親送或掛號郵寄岡山國中體育組(信封請註明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運報名資料)，逾時不予受理，一份校內自行存查。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岡燕路 238 號

電話：6212219

連絡人：古志偉組長

三、技擊類、球類賽程抽籤日期：

(一)訂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9：30 在岡山國中 4 樓會議室舉行。

(二)報名學校屆時請派員參加（不另通知），未派員學校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會中並將宣佈有關比賽之相關規定及注意事項。（柔道、角力比賽於過磅日過磅後抽籤，拳擊比賽於前一天抽籤）。

(三)各競賽種類比賽秩序冊預定於比賽前 5~7 天，公告於高雄市運動入口網-113 學年度市中運，請各參賽學校自行上網點閱並下載秩序冊。

四、各單位參加競賽，不論團體或個人種類、項目，凡經登記註冊報名後務必出場，不得無故棄權。

五、各競賽種類技術會議：依據各競賽種類技術手冊規定日期、時間、地點舉行。

六、田徑領隊技術、裁判會議：

(一)領隊技術會議訂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13：30 報到，14：00 開會，於國立中山大學田徑場舉行，不另行通知，務請各校派員準時參加領號碼布及秩序冊與相關資料。

(二)裁判會議訂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14：30 報到領取服裝及秩序冊，15：00 開會，於國立中山大學田徑場舉行。

第十七條 參加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各種類註冊報名重要規定如下：

一、田徑

(一)市中運比賽各項目決賽前三名之選手且市中運或指定盃賽(全中運技術手冊第五條第(四)項第 1 款第(2)~(6)目)成績達全中運參賽標準者優先取得參加全中運報名資格。

(二)各項目剩餘名額由市中運各項目參賽選手中且取得符合全中運報名之達標證明，提送市中運田徑代表隊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查確定之。

(三)訂於港都盃賽程結束後，進行餘額比序擇優成績及確認名單。

(四)若於青年盃有取得達標成績的選手，可以補報「未滿額」的項目，採個案處理。

二、 游泳

- (一)市中運比賽各項目決賽前六名之選手且市中運或指定盃賽成績達全中運參賽標準者優先取得參加全中運報名資格。
- (二)各項目剩餘參賽名額由市中運各項目參賽選手中且取得符合全中運報名之達標證明，提送市中運游泳代表隊資格審查委員會審查確定之。
- (三)於全國春季游泳錦標賽後，有各指定盃賽達標成績的選手，可於「未滿額」的項目進行餘額，進行補報名作業，採個案處理。

三、 桌球、羽球、網球、軟式網球

- (一)每位運動員至多參加 2 項。
- (二)市中運賽事單打、雙打、混雙、團體賽獲得前三名者，取得參加全中運球類資格賽資格，取得資格者不得棄權，不進行遞補作業，技術手冊另有規定者依技術手冊為主。

四、 技擊種類及舉重比賽依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技術手冊各項規定為準。(市中運技擊類比賽，各量級報名參賽選手須達 2 人(含)以上使得成賽)。

五、 射箭辦理選拔賽後各組選拔出 15 人參加全中運。射箭市中運比賽，各組前 15 人始取得參加全中運資格。

第十八條 申訴：

- 一、有關競賽爭議申訴案件，應依據各國際單項運動總會規則（以下簡稱規則）及相關規定辦理；若規則無明文規定者，得先以口頭提出申訴，並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向各該競賽種類之裁判長或審判（仲裁或技術）委員提出書面（如附件五）申訴。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不予受理。書面申訴應由該代表隊領隊或教練簽名。
- 二、有關參賽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參賽之申訴，得先以口頭向裁判長提出申訴，並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向裁判長提出書面（如附件六）申訴，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含口頭及書面申訴），不予受理。

第十九條 比賽爭議之判定：

- 一、各競賽種類之規則有規定者，依該規定辦理。
- 二、前款規則無規定者，除選手資格之疑義外，由各該單項競賽種類之審判（仲裁或技術）委員會判定，並為終決。
- 三、各該單項競賽種類之審判（仲裁或技術）委員會無法判定或屬選手資格之疑義者，由組委會運動競賽小組判定，並為終決。

第二十條 獎勵：

- 一、錄取各組各競賽項目前三名之運動員，分別頒給競賽項目金、銀、銅獎牌及獎狀；第四名至第八名之運動員，頒給競賽項目獎狀。
- 二、各種類、科目各組運動錦標之錄取名額：

- (一) 田徑、游泳各組團體錦標取前六名，各單項取前八名。
- (二) 其餘種類各組團體錦標取前四名，各單項取前八名(技術手冊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
- (三) 田徑及游泳種類團體成績計分方法：
田徑各單項競賽獲得第一名得 9 分，第二名得 7 分，第三名得 6 分，第四名得 5 分，第五名得 4 分，第六名得 3 分，第七名得 2 分，第八名得 1 分。十項、七項、五項運動歸在田賽項目計分，不加倍計分。游泳各單項競賽獲得第一名得 7 分，第二名得 5 分，第三名得 4 分，第四名得 3 分，第五名得 2 分，第六名得 1 分，徑賽、游泳之接力項目視為單項競賽，不加倍計分。如兩個或兩個以上單位所得分總分相等時，以各單位在該種錦標中所得第一名之多寡判定之，仍不能判定時以第二名多寡判定之，餘類推，如此規定仍不能判定時，其名次並列。
- (四) 其他各種類團體成績之計分方法依據各單項技術手冊所公告之方法計算。

三、優勝單位指導人員之獎勵，依本市教育局獎懲辦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附則：

- 一、本規程陳送教育局核備後實施(各單項競賽技術規定仍以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大會公告之競賽規程為依據)修正時亦同。
- 二、各項比賽進行時，如遇風雨須經大會裁定後才可停止比賽，否則仍須照常比賽。
- 三、各單項賽事舉辦期間，由承辦單位辦理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有關各競賽場地醫療服務資訊請參閱附件七。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暨 參加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選拔賽—擊劍技術手冊 (草案)

壹、競賽資訊

一、競賽日期：113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二）、18 日（星期三）

二、競賽場地：高雄市立鼎金國中活動中心三樓

三、競賽項目：

- (一)高男組：個人銳劍、個人鈍劍、個人軍刀、團體銳劍、團體鈍劍、團體軍刀。
- (二)高女組：個人銳劍、個人鈍劍、個人軍刀、團體銳劍、團體鈍劍、團體軍刀。
- (三)國男組：個人銳劍、個人鈍劍、個人軍刀、團體銳劍、團體鈍劍、團體軍刀。
- (四)國女組：個人銳劍、個人鈍劍、個人軍刀、團體銳劍、團體鈍劍、團體軍刀。

預定賽程表

12 月 17 日(二)

國女鈍、國男銳、國男軍(個人賽、團體賽)

高男鈍、高女銳、高女軍(個人賽、團體賽)

12 月 18 日(三)

國男鈍、國女銳、國女軍(個人賽、團體賽)

高女鈍、高男銳、高男軍(個人賽、團體賽)

四、參加辦法：

- (一) 參加競賽各單位依據競賽規程第十四條規定辦理。
- (二) 參賽資格：凡本市公私立中等學校（含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外僑學校）在籍學生均可組成代表隊報名參加。
- (三) 學籍規定：依據競賽規程第十四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 (四) 年齡規定：依據競賽規程第十四條第二款規定辦理。
- (五) 身體狀況：依據競賽規程第十四條第三款規定辦理。

五、報名：

- (一) 個人賽：每一學校各組各劍種項目報名至多6人為限，不得跨劍種。
- (二) 團體賽：每一學校各組各劍種項目以1隊為限、每隊正選3人，並得報候補1人(可跨劍種)。

六、競賽辦法：

(一) 比賽規則：依據中華民國擊劍協會所頒布實施之規則進行。

(二) 競賽制度：

1. 個人賽：

(1) 初賽採循環賽，自複賽起皆採 15 點直接淘汰制。

(2) 循環賽以中華民國擊劍協會（以下簡稱擊劍協會）公告之「青年暨青少年擊劍錦標賽」排名順序編排：

1. 高中組以青年排名為依據。

2. 國中組以青少年排名為依據。

3. 同一學校運動員以盡可能不安排在同一組為原則。

(3) 初賽循環賽淘汰 20%-30%(以最接近 20%為準)，晉級運動員以64、32、16 或 8 人競賽表格所在位置進行直接複賽。

(4) 循環賽後積分統計，如果有 2 名或多名選手勝率 (V/M)、淨擊中數 (HS-HR)、擊中數 (HS) 3 個指數完全相同者，以抽籤決定總排名表上位置，如果涉及晉級資格時，一律晉級。

(5) 排名：1 至 4 名以決賽勝出，其餘選手之排名依遭淘汰時，以競賽表中所有選手的名次為排名依據；而循環賽中遭淘汰之選手，則依據循環賽成績排名。

2. 團體賽：

(1) 各項目各校排名，以開賽前各隊登記前三位選手之全國青年及青少年最新排名積分為計算基準。高中組採計青年排名積分，國中組採計青少年排名積分；如當年度因分齡賽參賽年齡限制無最新排名積分，則可採計前一年度積分。名次較高的隊伍在前；如積分相同者，以各隊最佳排名選手優先者在前。

(2) 參賽隊伍依據競賽表，進行 45 點接力賽

(3) 排名：各項目依實際參加隊數以比賽勝出，其餘按各隊團體賽前的排名排出名次。

(4) 各單位報名資料經大會審查確認後，不得更改(換)名單、種類及項目。

(三) 全中運參賽資格：

- (1) 各組各劍種項目個人賽依個人賽成績報名至多 3 人為限、團體賽依團體賽成績報名至多 3 隊為限。
- (2) 個人賽不得跨劍種，團體賽參賽運動員可跨劍種比賽。
- (3) 團體賽：各參賽學校各組各劍種項目以 1 隊為限，每隊正選 3 人，並得報候補 1 人。
- (4) 參賽資格：依據 114 全中運競賽規程相關規定辦理。
- (5) 運動員得跨競賽種類、科目、項目；賽程衝突時，由運動員自行決定參賽種類、科目、項目，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賽程。未依規定時間請假者，該種類、科目、項目以無故棄權論。

貳、管理資訊

一、申訴：依競賽規程第十八條規定辦理，國際單項運動規則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辦理。

二、獎勵：

- (一) 錄取各組各競賽項目前三名之運動員，分別頒給競賽項目金、銀、銅獎牌及獎狀；第四名至第六名之運動員，頒給競賽項目獎狀。
- (二) 優勝單位指導人員之獎勵，依本市教育局獎懲辦法規定辦理。

參、會議

一、技術會議：訂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二)上午 8：30 在比賽場地召開，務請各校派員準時參加。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擊劍】

裁判及工作人員名單

執行長

楊毅弘

裁判長

張銘鈞

裁判

蘇文獻	曾意嵐	郭鈞崑	黃志玄	杜俊霖
林財禎	丁勝宏	陳柏旭	李毅慧	謝承栩
陳玉芳	鄭皓元	王柏元		

競賽組

張銘鈞(兼)

行政組

陳秀芬 吳葭涓

場地組

金瑞奇

攝影組

張家銘 王惠平 黃彥傑

服務組

高梅純 鼎金國中擊劍隊

防護組

錢欣 三民高中防護員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擊劍隊職員名單

一、高中男生組

1、市立中山高中

領隊:林香吟 教練:張亞駿 管理:李致毅
莊心澄 鄭丞喆 林家銘

2、市立中正高中

領隊:陸炳杉 教練:楊毅弘 管理:黃淑娟
魏良諺 胡宇鎧 胡宇豐

3、市立左營高中

領隊:林百鴻 教練:林生祥、謝易 管理:康純怡
劉育愷 陳信安 蔡秉軒 王穎睿 林君皓 黃柏翔 胡庭穎 萬信昇 李東諺
歐冠豪 歐冠瑜

4、市立海青工商

領隊:江仲翔 教練:劉漢輝 管理:張震球
楊仁豪 吳承穎 歐士亘

5、市立高雄高工

領隊:高瑞賢 教練:劉漢輝 管理:許鳳文
莊珽安 許瀚勻 蔡秉諺

6、市立新興高中

領隊:陳進元 教練:張銘鈞 管理:龍昱廷
廖英寰 蕭以諾

7、私立大榮高中

領隊:張簡助立 教練:翁仁弘 管理:汪永興
葉睿勳

8、國立岡山高中

領隊:王郁菁 教練:蔡增銘,黃金珠 管理:黃毓君
戴書懷 陳韋宏 余品頡 廖梓棋

9、國立高師大附中

領隊:歐志昌 教練:葉庭葵 管理:黃安邦
葉沐恩

10、國立鳳山高中

領隊:吳曉暢 教練:翁仁和 管理:鄭任佑
蔡承恩

二、高中女生組

1、市立三民高中

領隊:楊文堯 教練:劉奕呈 管理:梁國興
蕭宇妍

2、市立中正高工

領隊:張簡玲娟 管理:羅俊欽
陳芸菁

3、市立左營高中

領隊:林百鴻 教練:林生祥、陳佑萱 管理:康純怡
陳芷硯 楊靜 蕭羽涵 薛娜 林莉蓁 林亞蓁 陳子瑄 郭真禎 陳美秀

4、市立高雄女中

領隊:鄭文儀 管理:黃議霆
吳品蓉 陳品蓁 呂可華 廖婕安

5、市立高雄高工

領隊:高瑞賢 教練:劉漢輝 管理:謝鎮丞
曾珮綸

6、市立新興高中

領隊:陳進元 教練:張銘鈞 管理:龍昱廷
林逸涵 孔星妮 蔡佳蓉 江敏華 劉芮安

7、國立岡山高中

領隊:王郁菁 教練:蔡增銘,黃金珠 管理:黃毓君
林安嫻 陳暄云 謝蕙柔

三、國中男生組

1、市立中正高中

領隊:陸炳杉 管理:黃淑娟
曲家陞

2、私立大榮高中

領隊:張簡助立 教練:翁仁弘 管理:吳柏毅
高翊程

3、私立復華高中

教練:詹燕凱
李尚恩 李仲恩

4、市立七賢國中

領隊:邱元甫 教練:翁仁弘

黃亮源

5、市立梓官國中

領隊:楊玗玟 教練:張亞駿、劉漢輝 管理:陳敬典

張文睿 林星能 莊宜澧 凌子洲 蔡壬捷 廖睿廷 陳祺霖 吳晏誠 朱恆毅

楊彭淵 劉品毅 楊仁翔 葉宇祥 蔡恩誌 曾丞佑 黃晨皓 莊益銘 蔡宇璿

李宥澤 蔡宇鎬

6、市立鼎金國中

領隊:王耀庭 教練:楊毅弘,黃彥傑

方映然 薛凱鴻 曹伯安 曹伯羽 張恩齊 楊宗樺 邱哲瀚 楊昀叡 張証銓

7、高雄美國學校

詹哲也 萬迅雄 曾祐澤

8、高雄馬禮遜美國學校

領隊:DanielKim 教練:陳佑萱

吳智翰

四、國中女生組

1、市立明華國中

領隊:鄭志昇 教練:翁仁弘

莊詠晴

2、市立國昌國中

領隊:徐易男 教練:翁仁弘 管理:莊長文

徐婉容

3、市立梓官國中

領隊:楊玟玟 教練:張亞駿、劉漢輝 管理:陳敬典

黃黎馨 潘亭妤 潘佩萱 蔣佩芸 郭偲嘉 高于煊 黃愉雯 蘇琇慧 尤佳恩
林侑蓁 關偶彤 葉佳欣 劉又禎 李怡萱

4、市立鼎金國中

教練:張銘鈞, 金瑞奇

陳仔宣 陳盈伊 黃湘云 耿筠善 白德昕 鐘晨曦 莊鵬燁 黃于桐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擊劍比賽名單

一、高中男生組

1、個人銳劍賽(共 18 人)

林家銘 (市立中山高中)	胡宇豐 (市立中正高中)	魏良諺 (市立中正高中)
胡宇鎧 (市立中正高中)	陳信安 (市立左營高中)	王穎睿 (市立左營高中)
林君皓 (市立左營高中)	蔡秉軒 (市立左營高中)	劉育愷 (市立左營高中)
楊仁豪 (市立海青工商)	吳承穎 (市立海青工商)	歐士亘 (市立海青工商)
莊珽安 (市立高雄高工)	許瀚勻 (市立高雄高工)	廖英寰 (市立新興高中)
蕭以諾 (市立新興高中)	廖梓棋 (國立岡山高中)	戴書懷 (國立岡山高中)

2、個人鈍劍賽(共 6 人)

莊心澄 (市立中山高中)	鄭丞喆 (市立中山高中)	余品頡 (國立岡山高中)
陳韋宏 (國立岡山高中)	葉沐恩 (國立高師大附中)	蔡承恩 (國立鳳山高中)

3、個人軍刀賽(共 7 人)

黃柏翔 (市立左營高中)	胡庭穎 (市立左營高中)	李東諺 (市立左營高中)
歐冠瑜 (市立左營高中)	萬信昇 (市立左營高中)	歐冠豪 (市立左營高中)
葉睿勳 (私立大榮高中)		

4、團體銳劍賽(共 5 隊)

市立中正高中：胡宇鎧 魏良諺 胡宇豐
市立左營高中：劉育愷 陳信安 蔡秉軒 林君皓
市立海青工商：歐士亘 楊仁豪 吳承穎
市立高雄高工：莊珽安 許瀚勻 蔡秉諺
國立岡山高中：戴書懷 陳韋宏 余品頡 廖梓棋

5、團體鈍劍賽(共 4 隊)

市立中山高中：莊心澄 鄭丞喆 林家銘
市立中正高中：胡宇豐 魏良諺 胡宇鎧
市立左營高中：林君皓 李東諺 歐冠瑜 萬信昇
國立岡山高中：陳韋宏 廖梓棋 戴書懷 余品頡

6、團體軍刀賽(共 2 隊)

市立左營高中：萬信昇 歐冠豪 胡庭穎 李東諺
國立岡山高中：廖梓棋 陳韋宏 余品頡 戴書懷

二、高中女生組

1、個人銳劍賽(共 7 人)

薛娜 (市立左營高中) 陳芷硯 (市立左營高中) 楊靜 (市立左營高中)
蕭羽涵 (市立左營高中) 林逸涵 (市立新興高中) 孔星妮 (市立新興高中)
蔡佳蓉 (市立新興高中)

2、個人鈍劍賽(共 2 人)

陳芸菁 (市立中正高工) 林安嫻 (國立岡山高中)

3、個人軍刀賽(共 10 人)

蕭宇妍 (市立三民高中) 陳子琄 (市立左營高中) 陳美秀 (市立左營高中)
林亞蓁 (市立左營高中) 郭真禎 (市立左營高中) 林莉蓁 (市立左營高中)
吳品蓉 (市立高雄女中) 曾媿綸 (市立高雄高工) 江敏華 (市立新興高中)
劉芮安 (市立新興高中)

4、團體銳劍賽(共 3 隊)

市立左營高中：薛娜 楊靜 陳芷硯 蕭羽涵
市立新興高中：孔星妮 林逸涵 蔡佳蓉
國立岡山高中：陳暄云 林安嫻 謝蕙柔

5、團體鈍劍賽(共 2 隊)

市立左營高中：楊靜 林亞蓁 郭真禎 薛娜

國立岡山高中：謝蕙柔 陳暄云 林安嫻

6、團體軍刀賽(共 4 隊)

市立左營高中：林莉蓁 林亞蓁 陳子瑄 陳美秀

市立高雄女中：廖婕安 吳品蓉 陳品蓁 呂可華

市立新興高中：江敏華 劉芮安 蔡佳蓉

國立岡山高中：謝蕙柔 陳暄云 林安嫻

三、國中男生組

1、個人銳劍賽(共 13 人)

曲家陞 (市立中正高中)

莊宜澧 (市立梓官國中)

廖睿廷 (市立梓官國中)

陳稷霖 (市立梓官國中)

林星能 (市立梓官國中)

凌子洲 (市立梓官國中)

蔡壬捷 (市立梓官國中)

楊宗樺 (市立鼎金國中)

邱哲瀚 (市立鼎金國中)

張恩齊 (市立鼎金國中)

曹伯羽 (市立鼎金國中)

曾祐澤 (高雄美國學校)

吳智翰 (高雄馬禮遜美國學校)

2、個人鈍劍賽(共 10 人)

高翌程 (私立大榮高中)

李仲恩 (私立復華高中)

李尚恩 (私立復華高中)

黃亮源 (市立七賢國中)

朱恆毅 (市立梓官國中)

劉品毅 (市立梓官國中)

楊仁翔 (市立梓官國中)

吳晏誠 (市立梓官國中)

楊彭淵 (市立梓官國中)

葉宇祥 (市立梓官國中)

3、個人軍刀賽(共 11 人)

蔡宇璿 (市立梓官國中)

蔡恩誌 (市立梓官國中)

黃晨皓 (市立梓官國中)

莊益銘 (市立梓官國中)

張文睿 (市立梓官國中)

曾丞佑 (市立梓官國中)

薛凱鴻 (市立鼎金國中)

張証銓 (市立鼎金國中)

方映然 (市立鼎金國中)

曹伯安 (市立鼎金國中)

楊昀叡 (市立鼎金國中)

4、團體銳劍賽(共3隊)

市立梓官國中：凌子洲 陳祺霖 莊宜澧 林星能

市立鼎金國中：張恩齊 邱哲瀚 曹伯羽 楊宗樺

高雄美國學校：曾祐澤 詹哲也 萬迅雄

5、團體鈍劍賽(共2隊)

市立梓官國中：吳晏誠 林星能 朱恆毅 陳祺霖

市立鼎金國中：楊宗樺 楊昀叡 張証銓 邱哲瀚

6、團體軍刀賽(共2隊)

市立梓官國中：李宥澤 蔡宇鎬 蔡恩誌 曾丞佑

市立鼎金國中：薛凱鴻 楊昀叡 方映然 曹伯安

四、國中女生組

1、個人銳劍賽(共11人)

潘颯萱 (市立梓官國中)

蔣佩芸 (市立梓官國中)

尤佳恩 (市立梓官國中)

葉佳欣 (市立梓官國中)

黃黎馨 (市立梓官國中)

潘亭妤 (市立梓官國中)

鐘晨曦 (市立鼎金國中)

黃于桐 (市立鼎金國中)

耿筠善 (市立鼎金國中)

白德昕 (市立鼎金國中)

莊鵬燁 (市立鼎金國中)

2、個人鈍劍賽(共7人)

莊詠晴 (市立明華國中)

徐婉容 (市立國昌國中)

李怡萱 (市立梓官國中)

黃愉雯 (市立梓官國中)

郭偲嘉 (市立梓官國中)

高于煊 (市立梓官國中)

林侑蓁 (市立梓官國中)

3、個人軍刀賽(共6人)

蘇琇慧 (市立梓官國中)

關僑彤 (市立梓官國中)

劉又禎 (市立梓官國中)

陳仔宣（市立鼎金國中）

陳盈伊（市立鼎金國中）

黃湘云（市立鼎金國中）

4、團體銳劍賽(共 2 隊)

市立梓官國中：潘亭好 郭偲嘉 黃黎馨 葉佳欣

市立鼎金國中：白德昕 黃于桐 耿筠善 鐘晨曦

5、團體鈍劍賽(共 2 隊)

市立梓官國中：葉佳欣 高于煊 郭偲嘉 黃黎馨

市立鼎金國中：耿筠善 黃于桐 陳盈伊 莊鵬燁

6、團體軍刀賽(共 2 隊)

市立梓官國中：蘇琇慧 劉又禎 葉佳欣 黃黎馨

市立鼎金國中：黃湘云 耿筠善 黃于桐 陳仔宣

附件一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單項競賽預定比賽日期、地點一覽表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學校：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

編號	種類	比賽日期	比賽地點	賽事經理	備註
1	田徑	113 年 11 月 12、13、14、15 日	國立中山大學 田徑場	劉高斌老師 (翠屏國中小退休教師)	
2	游泳	113 年 12 月 25、26、27 日	國際標準游泳池	李士宏教練 (瑞祥高中)	
3	體操	113 年 12 月 13、14、15 日	國訓中心體操館	黃國明教練 (岡山國中)	
4	桌球	113 年 12 月 11、12、13 日	福誠高中體育館	黃明達教練 林軍皓教練 (福誠高中)	
5	羽球	113 年 12 月 5、6、7、8 日	國昌國中活動中心	侯忠武老師 (國昌國中)	
6	網球	113 年 12 月 24、25、26、27 日	橋頭竹林公園 網球場	蘇德育老師 (陽明國中)	
7	跆拳道	113 年 12 月 13、14、15 日	茄萣國中	林家聰教練 (茄萣國中)	
8	柔道	113 年 12 月 21、22 日	翠屏國中小 B2 禮堂	劉高斌老師 李威號教練 (翠屏國中小)	
9	舉重	113 年 12 月 17、18、19、20 日	鼓山高中 舉重館	林建志老師 (鼓山高中)	
10	射箭	113 年 12 月 25、26、27 日	楠梓射箭場	莊長文老師 (國昌國中)	
11	軟式網球	113 年 12 月 21、22 日	橋頭竹林公園 網球場	陳福輝教練 (旗山國中)	
12	空手道	113 年 12 月 29 日	小港國中 活動中心-北辰樓	張赫麟教練 (鳳林國中)	

編號	種類	比賽日期	比賽地點	賽事經理	備註
13	射擊	113年12月16、17、18日	大寮靶場	施榮宏總幹事 (射擊委員會)	
14	拳擊	113年12月28、29日	小港國中	王源祥教練 (小港國中)	
15	角力	113年12月7、8日	海青工商	張震球老師 (海青工商)	
16	擊劍	113年12月17、18日	鼎金國中 活動中心3F	楊毅弘老師 (鼎金國中)	
17	自由車	場地賽 113年12月14日	楠梓自由車場	黃晉隆教練 (林園高中)	
		公路賽 113年12月15日	大坪頂熱帶植物園		
		登山車賽 113年10月20日	大坪頂DH樂園		
18	木球	113年12月27、28日	中正高工 足球場	黃政偉理事長 (木球委員會)	
19	卡巴迪	113年12月7、8日	鼎金國中 風雨球場	曾宇璋老師 (鼎金國中)	
20	滑輪溜冰 (競速)	113年12月7、8日	高雄國際 滑輪溜冰場	翁進忠教練 (大灣國中)	
	輕艇	免辦理			
	划船	免辦理			

附件二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各單位組隊註冊各組競賽種類、科目、項目、參賽最高隊（人、組）數（以 114 年全中運大會公告為主）

編號	種類/科目		各單位參加市中運各項目報名最高數	縣市參加 114 年全中運各項目最高數及資格取得順序	備註
1	田徑		個人：3（各組各項） 接力：1（各組各項） 每人：2（不含接力）	個人：6（各組各項） 接力：6（各組各項） 依技術手冊規定	
2	游泳		個人：3（各組各項） 接力：1（各組各項） 每人：3（不含接力）	個人：6（各組各項） 接力：6（各組各項） 依技術手冊規定	
3	體操	競技體操	依技術手冊規定	依技術手冊規定	
		韻律體操	免辦理	依技術手冊規定	
4	桌球		個人：3（各組） 團體：1（各組） 每人：2（含團體）	個人：3（各組） 團體：3（各組） 依技術手冊規定	
5	羽球		個人：3（各組） 團體：1（各組） 每人：2（含團體）	個人：3（各組） 團體：3（各組） 依技術手冊規定	
6	網球		個人：3（各組） 團體：1（各組） 每人：2（含團體）	個人：3（各組） 團體：3（各組） 依技術手冊規定	
7	跆拳道	對打	個人：3（各組各量級）	個人：3（各組各量級） 依技術手冊規定	
		品勢	個人：3（各組各項） 團體：1（各組）	個人：3（各組） 團體：1（各組） 依技術手冊規定	
8	柔道		個人：3（各組各量級）	個人：3（各組各量級） 依技術手冊規定	
9	舉重		個人：3（各組各量級） 依技術手冊規定	個人：3（各組各量級） 依技術手冊規定	

編號	種類/科目	各單位參加市中運 各項目報名最高數	縣市參加 114 年全中運各項目 最高數及資格取得順序	備註
10	射箭	個人：3（各組） 團體：1（各組） 依技術手冊規定	依技術手冊規定	
11	軟式網球	個人：3（各組） 團體：1（各組） 每人：2（含團體）	個人：3（各組） 團體：3（各組） 依技術手冊規定	
12	空手道	個人：3（各組各量級）	個人：3（各組各量級） 依技術手冊規定	
13	射擊	依技術手冊規定	依技術手冊規定	
14	拳擊	個人：3（各組各量級）	個人：3（各組各量級）	
15	角力	個人：3（各組各量級）	個人：3（各組各量級） 依技術手冊規定	
16	擊劍	依技術手冊規定	依技術手冊規定	
17	自由車	場地賽	依技術手冊規定	依技術手冊規定
		公路賽		
		登山車賽		
18	木球	個人：3（各組） 團體：3（各組）	個人：3（各組） 團體：3（各組）	
19	卡巴迪	依技術手冊規定	依技術手冊規定	
20	滑輪溜冰	依技術手冊規定	依技術手冊規定	
	輕艇	免辦理	依技術手冊規定	
	划船	免辦理	依技術手冊規定	

附件三

參加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暨參加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選拔賽-運動員法定代理人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同意就讀_____ (學校名稱)

之未成年子女 _____參加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_____種類競賽，並已詳閱且同意參賽風險聲明(附件四)所定內容。

此致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運動員（未成年子女）簽名：

立同意書人(法定代理人)簽名：

教練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暨參加 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選拔賽參賽風險聲明

- 一、本賽事為高強度運動競賽，運動員報名前請自行確認評估未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其他重大疾病等不適宜參加運動競賽之情形，以免發生危險。
- 二、本賽事可能發生之運動傷害，如扭傷、熱傷害、肢體碰撞傷害等，請運動員務必於比賽前再次確認身心狀況，並落實熱身及水分、營養補充，降低受傷風險。
- 三、立同意書人授權學校領隊、教練或大會工作人員，賽事期間倘運動員發生傷害，必要時得逕依緊急傷病處理流程送醫，包含因治療運動員任何疾病時，代為簽署醫療同意書等醫療部門要求簽署之文件。
- 四、倘運動員發生前述及其他非可歸責主（承）辦單位之傷害，除相關保險之權益外，主（承）辦單位無須承擔任何責任。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競賽事項申訴書

申訴單位		領隊或 教練	(簽章)
提出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被申訴者	單位	糾紛發生	時間
	姓名		地點
申訴事實			
證物或證人			
裁判長意見			
仲裁委員會判決			

仲裁委員會召集人

(簽章)

附註：

- 1、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申訴者概不受理。
- 2、單位代表隊領隊簽名或蓋章權，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由代表隊領隊本人或教練簽名或蓋章辦理。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運動員資格申訴書

申訴單位			領隊或教練	(簽章)	
提出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被申訴者 姓名		單 位		參加 種類項目	
申訴事項				證件或證人	
運動競賽 小組裁定					年 月 日 時 分

市中運組織委員會運動競賽小組召集人：

(簽章)

附註：

- 1、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申訴者概不受理。
- 2、單位代表隊領隊簽名或蓋章權，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由代表隊領隊本人或教練簽名或蓋章辦理。

113 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各競賽場地醫療服務資訊

編號	種類	比賽地點	緊急救護醫療聯絡網	連絡電話	
1	田徑	國立中山大學田徑場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291-1101	
2	游泳	國際標準游泳池	國軍高雄總醫院	771-7503	
3	體操	國訓中心體操館	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	581-7121	
4	桌球	福誠高中體育館	杏和醫院	761-3111	
5	羽球	國昌國中活動中心	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	581-7121	
6	網球	橋頭竹林公園網球場	健仁醫院	351-7166	
7	跆拳道	茄萣國中	高新醫院	697-5903	
8	柔道	翠屏國中小 B2 禮堂	健仁醫院	351-7166	
9	舉重	鼓山高中舉重館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555-2565	
10	射箭	楠梓射箭場	健仁醫院	351-7166	
11	軟式網球	橋頭竹林公園網球場	健仁醫院	351-7166	
12	空手道	小港國中活動中心-北辰樓	小港醫院	803-6783	
13	射擊	大寮靶場	瑞生醫院	783-5175	
14	拳擊	小港國中	小港醫院	803-6783	
15	角力	海青工商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555-2565	
16	擊劍	鼎金國中	義大大昌醫院	559-9123	
17	自由車	場地賽	楠梓自由車場	委請民間救護團隊進駐	-
		公路賽	大坪頂熱帶植物園		
		登山車賽	大坪頂 DH 樂園		
18	木球	中正高工足球場	新正薪醫院	970-5335	
19	卡巴迪	鼎金國中	義大大昌醫院	559-9123	
20	滑輪溜冰(競速)	高雄國際滑輪溜冰場	高雄榮民總醫院	342-2121	
	輕艇(免辦理)	-	-	-	
	划船(免辦理)	-	-	-	